**景德镇市外办2019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外办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外办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市外办2019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外办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外办是市政府工作部门，根据《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景德镇市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景办发〔2019〕2号）精神，更名为市政府外事办公室。原外侨办主要职责是（新三定方案暂未出台）：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对外方针政策和侨务工作的政策、法规；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外事侨务工作的指示和决定；督促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外事侨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有关规定。

2、负责全市外事礼宾业务管理和指导工作，办理市级领导人的对外交往事宜。

3、协调全市各部门的外事活动，负责或会同有关部门处理重大涉外事宜。

4、管理因公出国（境）和邀请外国人来景访问工作。审核因公出国人员的护照；负责或指导对外事干部或出国人员和团组进行对外政策和外事纪律教育和业务培训。

5、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安全以及我市对外参观点的开辟、调整工作。

6、负责全市与国外友好城市的缔结与交流工作、交往活动。

7、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对外宣传和外事政策、纪律教育。会同有关部门审核重要涉外报导稿件。

8、配合纪检监察部门、国家安全及保密部门监督检查外事纪律及涉外保密制度的执行情况。

9、负责港澳同胞来市定居的审核报批和安置工作；指导本市对归侨、侨眷的扶贫救济工作和港澳同胞在景眷属的有关工作。

10、负责华侨、华人、港澳同胞、归侨和侨眷的来信来访工作；捐赠接受和捐建工作；保护归侨、侨眷合法权益。

11、负责组织接待来访重要外宾、华侨、华人、港澳同胞中重点人物和从事公务活动的各国外交人员及外国记者。

12、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2个，包括办本级和所属1个二级预算单位。编制数为20人，其中行政编制10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10人；实有人数23人，其中在职人数为18人，包括行政人员7人、全额补助事业人员9人；退休人员7人。

第二部分 市外办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入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384.22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32.33万元（人员增加）。其中：当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242.98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63.24%；上年结余结转收入141.24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36.76%。

**（二）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384.22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32.33万元。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313.2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1.52%，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61.1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1.7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36万元；项目支出71万元，占支出总额的18.48%。

**（三）经费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经费拨款支出预算242.9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3.24%，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4.02万元。具体支出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196.5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3.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41万元，占支出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8.4%；卫生健康支出14.18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5.84%；住房保障支出11.80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4.86%。

1.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为21.8万元，其中：部门集中采购为21.8万元。

**（五）政府基金收支情况**

2019年无政府基金收支预算支出。

1.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21.5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0.71万元。其中：办公费5.21万元；水电费1.8万元；邮电费1.1万元；差旅费2万元；手续费0.4万元；劳务费0.3万元；工会经费1.5万元；印刷费0.1万元；福利费0.38万元；在职公务交通补贴8.17万元；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0.14万元；领导干部住宅电话补贴0.4万元。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33.9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3.92万元，比上年增加11.42万元。主要原因：新增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友好城市工作组出访经费。

公务接待费20万元，较上年增加18.8万元。主要原因：今年将外宾接待纳入了公务接待。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外办2019年部门预算表

八张表（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201）港澳台事务（款20125）：**反映用于港澳台事务方面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20125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2502）：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事业运行（项2012550）：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8）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805）:**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80504）：反映未实行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101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项2101101）：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事业单位医疗（项2101102）：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101103）：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1011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221）住房改革支出（款22102）：**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附表：













